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修改了《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条修改为"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董事会成员中包括三名独立董事,一名职工代表董事。",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人数由8名变更为9名,需补选一位非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第二大股东苏州和瑞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提名钱鹏飞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本公司董事会资格审查,本公司于2016年1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二〇一六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钱鹏飞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本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选举。

如钱鹏飞先生被选举为本公司非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 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其任 职期限自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钱鹏飞先生简 历详见附件。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19日



附件: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董事候选人: 钱鹏飞先生 简历如下:

男,1984年出生,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信息管理专业及北京大学市场营销专业,获学士学位及硕士学位。曾任职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高科技及教育领域)。近五年工作经历:2010年3月-至今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职,2012年-2014年任消费服务投资部负责人,现任昆吾九鼎消费服务基金董事总经理,并担任天行九鼎投资管理公司总经理、国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钱鹏飞先生通过苏州和瑞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249,252股股票。与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苏州和瑞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钱鹏飞先生与本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简历披露外,钱鹏飞先生最近五年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查询,钱鹏飞先生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